

黄岩区商务局冻猪肉动态储备服务采购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台州市黄岩区商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黄岩区商务局冻猪肉动态储备服务采购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C025C02201

项目名称：黄岩区商务局冻猪肉动态储备服务采购

预算金额：135 万元

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简要技术要求	服务期限	数量	储备最高补助金额综合单价	预算总价
1	冻猪肉动态储备	冻猪肉储备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带皮、去皮去膘冻片猪肉、预冷猪肉及其分割产品。收储品种要求以猪后腿、猪前腿肉（2号肉）、猪后腿肉（4号肉）和中方为主。品质要求必须符合《鲜、冻片猪肉》、《分割鲜、冻猪瘦肉》最新国家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储备临保产品。	3年	200吨	2250元/吨/年	1350000元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需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2. 管理规范，制度健全，经营管理状况良好；
3. 近 3 年内无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商品储存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4. 具有与储备任务相匹配的应急投放能力。

（四）截止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获取时间：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

（二）获取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本项目公告附件

（三）获取方式：

1. 尚未注册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的应先进行注册申请，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注册申请免费。

2. 供应商注册成功后，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得采购文件。

3. 采购公告上附件里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采购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

4.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投标文件。

（四）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 09点00分**

2. 投标地点：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

3. 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 09点00分**

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

4. 开标地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电子招投标相关事宜：

1. 供应商注册：投标人应为浙江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

2. 本项目采取电子招投标，电子招投标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须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客户端软件下载方式：供应商可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

（2）供应商须申领CA，并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绑定方可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CA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致电95763进行咨询。

（二）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三) 质疑和投诉: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 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5. 书面质疑受理地点:

联系人: 陈女士

联系电话: 0576-86155119

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1333 号创业大厦 2 幢 1401 室

(四) 公告发布媒体: 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czt.zj.gov.cn/>) 。

(五) 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银行	贷款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工商银行	3.8%起	王霖	88588246/13857654562
中国农业银行	3.8%起	龚盛	15858682216
中国建设银行	3.8%起	梅晶晶	88525339/13736585303
中国银行	3.75%起	任茜	13857695378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4.05%起	王渊	13616676319
浦发银行椒江分行	4.05%起	孙瑞华	13857688081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3.75%起	周翔宇	13867697018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4.32%起	王海玲	13566413827
浙商银行台州分行	5.01%起	章涉漪	81880185/13606681262
中信银行台州分行	4.15%起	陈金园	13586052161
华夏银行台州分行	4.5%起	邱明达	81871518/13736252233
泰隆银行开发区支行	5.6%起	梁宛莉	13306869100
民泰银行椒江支行	5.8%起	陈慧珠	13857699669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5.1%起	郭庭斌	15958633119

温州银行台州分行	4.55%起	王晓波	15824005475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6.53%起	李俊丽	15906861025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4.35%起	戴莉丽	13566627207
金华银行台州分行	4.05%起	金雪婷	81886670/15968661569
台州银行	5.6%起	洪婷	15858624999
邮储银行台州分行	3.85%起	董庆	81888982/18957683735

合同履行保函联系方式

保险公司名称	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500 元	徐凌	1390516807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1000 元	尹刚强	13750668184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5%，最低保费 1000 元	王灵芳	88869818 13586123199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5%，最低保费 1000 元	徐小明	88552788 13968603112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500 元	林高明	15888682693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2%，最低保费 500 元	王仙高	1385860022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3%，最低保费 1000 元	王仙春	13515769179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3%，最低保费 1000 元	王春宇	13676675331

预付款保函联系方式

保险公司名称	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3%，最低保费 500 元	徐凌	13905168070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500 元	林高明	15888682693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2%，最低保费 500 元	罗赛	13736605643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组人员：江琳、洪佳
 联系电话：18767155354、18968586935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1333 号创业大厦 2 幢 1401 室

2. 采购人：台州市黄岩区商务局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电话：0576-89177792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总商会大厦 20 楼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人：宋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6-84222959

地址：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南路 289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黄岩区商务局冻猪肉动态储备服务采购 项目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投标文件形式	1.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3.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份数	1. 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2.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内容。 3. 如中标，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至少一份，采用胶装，不建议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5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a.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能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b.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6	备份投标文件	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快递形式寄达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邮寄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1333 号创业大厦 2 幢 1401 室，联系人：朱女士，电话：13736692168）。 a.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供应商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 U 盘形式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7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a. 开标期间，各投标人应在限定时间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c.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

		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8	投标文件、流程文件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开标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9	开标程序	<p>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点击【开始解密】，供应商应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都已完成解密，则系统自动结束解密；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默认自动放弃；</p> <p>2. 解密不成功时，如投标供应商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对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解密；</p> <p>3. 结束解密后，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采购文件）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zhu6655681@163.com，联系人：朱女士，电话：13736692168）；</p> <p>4. 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p> <p>5. 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10	评标程序	<p>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代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p> <p>符合性评审：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p> <p>商务技术评分：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充分审核、讨论及评议后，独立评分。</p> <p>商务技术评分汇总</p> <p>商务技术结果公布；代理机构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及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p> <p>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p> <p>代理机构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供应商自行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p> <p>报价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p> <p>得分汇总</p> <p>结果公布：供应商可通过在线平台查看评审结果。</p> <p>注：除邮件交互外，如政采云平台提供信息发布、澄清说明、数据交换等操作方式的，或者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11	询标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审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起询标澄清函，供应商应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回复相关内容并经签章后提交。逾期答复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13	投标报价	<p>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电子招投标）

14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15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将由采购人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16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7	评标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18	是否进口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进口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进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服务类项目）
19	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服务类项目）
20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服务类项目）
21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2	合同签订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3	供应商注册事项	供应商中标后必须注册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czt.zj.gov.cn/) 的正式供应商，否则可以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如未能按时签订合同，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4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25	代理服务费	1. 金额：壹万柒仟捌佰元整。 2. 收取方式：由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收取，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招标代理机构处。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税号：91331081MA2APG9A93 开户银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温岭支行 账号：33010080201000039401
26	现场组织实施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浙财采监〔2015〕13 号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实施。
2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8	其他说明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 号文件，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投标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9	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如果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在采购文件的质疑有效期内及时书面一次性提出。 采购结果公告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得偏离。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真实有效。
2.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本次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是否与官网上公开的技术参数一致，如不一致，明确哪些参数不一致，不一致的原因以及使用何种技术可以达到投标产品参数，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 投标文件中的表格式样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以下应包含的内容: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内容自拟
▲3	投标声明书	格式附后
▲4	授权委托书(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如有)格式附后
▲5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
▲6	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1)财务状况报告;(2)依法缴纳税收;(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声明函格式附后
▲7	符合特定资格的声明函	声明函格式附后
▲8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属于中小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属于监狱企业)	声明函格式附后;若属于监狱企业的,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格式自拟。
▲9	食品经营许可证	/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内容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2、商务技术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内容自拟
3	供应商自评表	格式附后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附后
5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格式附后
6	技术、商务偏离表	格式附后
7	证书一览表	格式附后
8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格式附后
9	根据评分标准内容进行编制	格式、内容自拟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内容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3、报价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内容自拟
3	开标一览表	格式附后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内容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二）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

(3)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 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文件的式样

(1)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

(2) 投标文件是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3) 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4)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内容。

(3) 投标文件中投标声明书、授权委托书的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采购文件格式要求。

(4)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

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未能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会提示投标人未对此项招标要求提供相应内容。由此产生的评分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分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3、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到达开标时间后，解密投标文件。

a. 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b. 投标人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 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快递形式寄达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

a.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投标人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 U 盘形式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b.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无效。

(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作任何修改。

(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开标事项

1. 采购人将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若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更改了开标时间和地点的，以更改后的版本为准。

2. 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代表应在线操作，并关注政采云有关信息公布、澄清等情况，投标人代表不参加开标程序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3. 开标程序

3.1 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人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程序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

3.2 开标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程序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人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供应商自行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报价响应文件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4. 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或者政采云系统提供数据电文交互功能的，按其规定执行。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二）评标程序

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资格性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

（2）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判定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 澄清有关问题：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或有效电子数据电文）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提交。

授权代表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未签字确认的，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除邮件交互外，如政采云平台提供信息发布、澄清说明、数据交换等操作方式的，或者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3. 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 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 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6. 编写评标报告。

7. 评价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 未按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且未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或未按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且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3. 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4. 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齐全的；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交资料或签署、盖章的；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0.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11.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 不同投标人的 IP 地址、Mac 地址、硬件号字段标红【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中的 IP 地址重复、MAC 地址重复或硬件号重复】。

1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四)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五)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并重新组织招标；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 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 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

3. 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拒签合同的, 按《政府采购法》及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处罚;

4.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同时, 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 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 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 已经签订合同的, 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 合同公告及备案

1.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商务技术60分，报价40分。

(一) 商务技术文件中客观分应一致；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 各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40%×100 。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2位小数。

(四) 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不再执行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四、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本项目只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

五、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单位解释落标具体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评分细则：

序号	评价指标	评审内容	分值
1	企业认证	通过 haccp 食品安全认证的得 2 分，最多得 2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2
2	企业荣誉	曾获得行业主管部门或各级政府颁发的相关荣誉情况，凭有效证明材料，省级及以上的每项得 1 分，市县级的每项得 0.5 分，最高 2 分。	2
3	诚信经营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今投标单位未发生退储等未履行完整冻肉储备周期的情况得 3 分；有发生退储等未履约情形的此项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真实履约情况，采购人在履约过程中发现中标人有未履约情形的，弄虚作假的则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
4	库容能力	单体冷库库容≥1000 吨得 3 分；500 吨≤单体冷库库容 < 1000 吨得 2 分；300≤单体冷库库容 < 500 吨得 1 分；单体冷库库容 < 300 吨得 0 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3
5	物流能力	自有冷藏物流车 10 辆及以上，单批次运载能力 30 吨及以上得 6 分； 自有冷藏物流车 1-9 辆，有长期固定的冷藏物流协作单位（以合同、协议等法律文本为准），单批次运载能力 30 吨及以上得 4 分； 有长期固定的冷藏物流协作单位（以合同、协议等法律文本为准），单批次运载能力 30 吨及以上得 2 分； 自有的冷藏物流车辆需提供行驶证扫描件，没有提供相关依据不得分。	6
6	经营能力	拥有养殖、屠宰、加工、储备、销售完整产业链得 6 分； 仅拥有加工、储备、销售能力得 4 分； 仅拥有储备、销售能力得 2 分； 仅拥有销售能力得 1 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没有提供相关依据不得分。	6
7	企业肉品库存	（1）2024 年底投标人原有肉品库存数量、质量情况：现有满足质量要求库存数量在 500 吨及以上的得 3 分；300（含）- 500（不含）吨的得 2 分；200（含）- 300（不含）吨的得 1 分；200（不含）吨以下的不得分（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2）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库存中拟转为政府储备肉的肉品具有非洲猪瘟检疫合格证明材料的得 2 分；承诺中标后 7 天（含）内提供的得 1 分；7 天以上不得分。	5
8	储备经验	2022 年至今投标单位曾经承担中央或省级冻猪肉储备任务的得 3 分； 2022 年至今投标单位曾经承担地方冻猪肉储备任务的得 1 分； 本项满分 4 分，没有提供有效依据的不得分，合同可累计得分。（需提供有效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4
9	储存地本地化服务	投标单位已具有储存冷库地点情况： 拥有台州市内冷库的，或承诺中标后会在台州市内具有冷库以应用于该项目的得 2 分；拥有台州市外浙江省内冷库的得 1 分。（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2
10	应急演练和处置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突发公共事件冻猪肉保供处置任务或参与市场应急保供预案演习，凭有效证明材料每次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2
11	管理制度	（1）建立冷库岗位责任制，冷库卫生管理规范，冷库货物出入管理规范（0-3 分）： 一档得 3 分；二档 2.5 分；三档 2 分；四档 1.5 分；五档 1 分；六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3

序号	评价指标	评审内容	分值
		(2) 冷库消防验收合格，取得公安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建立冷库消防安全责任制 (0-3分)：一档得3分；二档2.5分；三档2分；四档1.5分；五档1分；六档0.5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3
		(3) 建有冷库商品台账管理制度、节假日及特殊时期值班值守制度、应急调度机制 (0-2分)：一档得2分；二档1.5分；三档1分；四档0.5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2
		(4) 建有冷库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储备投放应急预案 (0-2分)：一档得2分；二档1.5分；三档1分；四档0.5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2
12	信息支撑	具有冻猪肉实时库存信息平台的先进性、实用性 (0-3分)。(提供信息平台功能发挥截图)：一档得3分；二档2.5分；三档2分；四档1.5分；五档1分；六档0.5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3
13	服务方案	(1) 对项目独到理解、需求分析 (0-2分)：一档得2分；二档1.5分；三档1分；四档0.5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2
		(2) 收储品种、货源渠道 (0-2分)：一档得2分；二档1.5分；三档1分；四档0.5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2
		(3) 收储产品检验检疫、质量保证以及确保储备量的保障措施 (0-2分)：一档得2分；二档1.5分；三档1分；四档0.5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2
		(4) 服务人员职称或资历情况 (0-2分)：一档得2分；二档1.5分；三档1分；四档0.5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2
14	服务响应时间	服务响应时间 (自收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开始)：投标人承诺12小时 (含) 以内送货到指定地点的得4分；12小时 (不含) -24小时 (含) 的得2分；24小时以上 (不含) 不得分。	4
合计:			60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采购内容、标准、数量及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简要技术要求	服务期限	数量	储备最高补助金额综合单价	预算总价
1	冻猪肉动态储备	冻猪肉储备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带皮、去皮去膘猪肉、预冷猪肉及其分割产品。收储品种要求以猪后腿、猪前腿肉（2号肉）、猪后腿肉（4号肉）和中方为主。品质要求必须符合符合《鲜、冻片猪肉》、《分割鲜、冻猪瘦肉》最新国家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储备临保产品。	3年	200吨	2250元/吨/年	1350000元

二、采购需求：

1. 本项目遵循企业储备、政府补贴、市场运作、自负盈亏（包括每年企业自主轮换）的原则，投标人应具备肉类经营资格的法人企业，投标人若有冷库的提供冷库的详细相关资料，冷库应符合《中央储备肉冻肉储存冷库资质条件》（SB/T 10408-2013）要求，冷库储存能力在 300 吨以上，且具有监控等信息化管理系统。

▲肉类储存地点须在浙江省内，投标人在浙江省内若无储存冷库的，中标单位须服务时间起计之前在浙江省内设立符合上述冷库标准的储存冷库并完成本项目要求的肉类入库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供场地租赁协议或产权拥有证明，其中租赁库有效租期不得短于承储期（按 3 年计）；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完成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另在实际储备过程中，采购人可随时抽检，若发现肉类或冷库不符合国家储备标准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按要求支付违约金，实际金额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金额为准；严重且多次不符合国家标准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2. 台州市黄岩区冻猪肉储备规模根据储备计划确定为 200 吨，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带皮、去皮去膘猪肉、预冷猪肉及其分割产品，收储品种要求以猪后腿、猪前腿肉（2 号肉）、猪后腿肉（4 号肉）和中方为主。

3. 品质要求：

必须符合《鲜、冻片猪肉》、《分割鲜、冻猪瘦肉》最新国家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3.1 冻片猪肉应贮存在相对湿度 90% ~ 95%、温度— 18℃以下的冷藏库，冷藏库温度一昼夜升降幅度不应超过 1℃；

3.2 储存库应保持清洁、整齐、通风，应防霉、除霉，定期除霜，符合国家有关食品安全要求，库内有防霉、防鼠、防虫、防火、防尘设施设备，定期消毒；

3.3 储存库内不应存放有碍食品安全和可能造成交叉污染或者串味的产品；

3.4 不得储备临保产品。

4. 服务时间：

4.1 服务时间：3 年，原则为 2025 年 4 月 9 日-2028 年 4 月 8 日（具体在合同签订时由采购人指定）。合同签订采用“1+1+1”模式，逐年签署。

4.2 合同期内如中标人未按规定履行合同或违反有关政策规定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提前中止合同。

4.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如上级储备政策取消，在 1 个合同年度执行完后，采购人有权不再续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5. 服务要求：

5.1 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应急工作预案，制定严格的储备肉保管与财务制度，落实工作责任，明确责任人员，确保储备肉数量足额真实、质量合格、储存安全。

5.2 负责储备肉采购入库，及时足额组织货源，落实专人严把进库关、实行专账记载和挂牌明示，存放在符合《中央储备肉冻肉储存冷库资质条件》（SB/T 10408-2013）的冷库内。

5.3 负责储备肉在库管理，储备肉应按生产日期先后、不同品种分踪堆码。堆码按照国家冻肉储备相关管理规范执行。

5.4 建立储备肉轮换工作流程，储备肉的轮库出库须履行内部管理的审批流程，按规定在保质期内自行组织轮换，储备轮出后应当及时、保质、同品种、等量轮入，轮换期间最低库存数量不得低于储备委托数计划的 70%，轮换时间不得超过 30 天。特殊情况不能按时轮入的，中标单位须报台州市黄岩区商务局批准同意，否则按擅自自动用储备处理。因突发事件或区政府提出出库指令，中标单位要积极配合，按要求及时、高效地完成各项工作。

5.5 做好储备肉信息管理，按储备肉品种规格、生产日期、存放冷库等建立储备肉数量、金额保管台账制度，按月编制储备肉报表，于月度终止后 7 日内报送给台州市黄岩区商务局；季后 10 日内编制季度储备肉业务、财务报表报送给采购人，确保储备肉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年末报送储备肉管理工作总结。

5.6 有条件的承储单位原则上应将猪肉储备的库点布局和库存信息实时同步到“物资在线”数字化平台，实现在线监管；因对接所需线路租赁、软件对接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7 对储备肉的入库、轮换及保管中产生的因把关不严或由于不适时轮换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单位自行负责。

5.8 因突发事件或区政府及采购人提出出库指令，乙方要积极配合，按要求及时、高效地完成各项工作。

5.9 不得以储备肉对外进行质押、担保或清偿债务；中标单位（以集团公司应标的含储存冷库）资产负债率达到 70%、发生违法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或进入撤销、解散或者破产程序时，应及时书面报告采购人。

5.10 配合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监管单位开展的监督检查。

5.11 出库投放后，中标单位根据投放情况及时采购货源，45 天内达到原有规定储备量，确保储备数量充足、质量完好。

6. 冻猪肉储备补贴报价依据：

6.1 本项目财政补贴设置依据：按照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重要商品应急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企[2016]98号）结合当前市场行情，为鼓励竞争和方便核算，报价包括：补贴利息、冷藏保管费和规定的冻肉损耗等。

6.2 因政府紧急指令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应急情况发生，需要出库而造成的净损失经核准无误后，由区财政补助。

6.3 紧急出库的储备肉应在 24 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中标单位负责做好车辆安排、装卸等相关工作，配合采购人完成投放任务；冻猪肉动用出库价格及出库费用结算根据《台州市市级冻猪肉储备投放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三、付款方式：

1.第一服务年度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服务时间起计之前中标人完成全部数量的肉类入库，并通知采购人进行初步验收，经确认无误后，采购人在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0%，在该服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支付至该年度合同款的100%。

2.第二服务年度付款方式：在服务期开始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该年度合同价款的50%，在该服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支付至该年度合同款的100%。

3.第三服务年度付款：在服务期开始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该年度合同价款的50%，在该服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支付至该年度合同款的100%。

4.若合同提前终止则双方按 $200 \times \text{中标单价} / 360 \times \text{实际储备天数}$ 结算。

5.中标人随付款进度提供合法税务发票。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 所在地：

乙方：（中标供应商） 所在地：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项目编号：××）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为进一步加强冻猪肉储备（以下简称“储备肉”）管理，确保储备肉数量真实、质量合格和储存安全，做到储得进、管得好、调得动、用得上，有效发挥其应急保供作用。根据台州市黄岩区商务局冻猪肉储备管理选定项目（项目编号： ）公开招标结果，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重要商品应急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企〔2016〕98号，以下简称《省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招标项目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储备品种、数量、地点、时间：

1.储备品种：冻猪肉；

2.储备数量：200吨；

3.储备地点：_____

4.承储总期限：3年；逐年签署承储合同。

5.本合同期限：1年；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6.合同期内如乙方未按本项目要求的规定履行合同或违反有关政策规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提前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二条、储备肉的质量要求：

必须符合《鲜、冻片猪肉》、《分割鲜、冻猪瘦肉》最新国家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1.冻片猪肉应贮存在相对湿度90%~95%、温度—18℃以下的冷藏库，冷藏库温度一昼夜升降幅度不应超过1℃；

2.储存库应保持清洁、整齐、通风，应防霉、除霉，定期除霜，符合国家有关食品安全要求，库内有防霉、防鼠、防虫、防火、防尘设施设备，定期消毒；

3.储存库内不应存放有碍食品安全和可能造成交叉污染或者串味的产品；

4.不得储备临保产品。

第三条、储备补贴费用计算及付款方式：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合同单价	一年合同总价
1	冻猪肉动态储备	200吨	_____元/吨/年	_____元
一年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				

1.台州市黄岩区冻猪肉储备遵循企业储备、政府补贴、市场运作、自负盈亏（包括每年企业自主轮换）的原则；

2.合同价包括：补贴利息、冷藏保管费和规定的冻肉损耗等；

3.因政府紧急指令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应急情况发生，需要出库而造成的净损失经核准无误后，由区财政补助。

4.紧急出库的储备肉应在 24 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做好车辆安排、装卸等相关工作，配合甲方完成投放任务；冻猪肉动用出库价格及出库费用结算根据《台州市市级冻猪肉储备投放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4. 付款方式：

4.1第一服务年度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服务时间起计之前乙方完成全部数量的肉类入库，并通知甲方进行初步验收，经确认无误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0%，在该服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支付至该年度合同款的100%。

4.2第二服务年度付款方式：在服务期开始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该年度合同价款的50%，在该服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支付至该年度合同款的100%。

4.3第三服务年度付款：在服务期开始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该年度合同价款的50%，在该服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支付至该年度合同款的100%。

4.4若合同提前终止则双方按200*中标单价/360*实际储备天数结算。

4.5 乙方随付款进度提供合法税务发票。

第四条、甲、乙双方职责：

按要求，以及乙方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台州市黄岩区储备肉管理、市场应急调控的组织实施，对乙方的储备肉保管、更新、轮换等进行监管，对储备肉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实施监督检查，协调储备肉管理中的有关问题。

2.甲方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可以行使下列职权：

（1）进入储存仓库检查储备肉的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情况，必要时，可以要求乙方开封储备肉包装，审核实物与账目是否一致；

（2）向乙方及相关人员了解储备肉承储、销售、轮换及动用等计划执行情况；

（3）调阅储备肉实施库存信息平台，以及相关账簿、资料、凭证等；

(4) 检查乙方人员、设施设备、制度等储备管理落实情况与投标响应文件的一致性。

3.甲方可根据工作要求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对乙方进行监督检查。

(二)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须按照《省管理办法》、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的约定，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应急工作预案，制定严格的储备肉保管与财务制度，落实工作责任，明确责任人员，确保储备肉数量足额真实、质量合格、储存安全。

2.乙方应认真做好储备肉的采购入库，依据本合同确定的储备计划及时足额组织货源，落实专人严把进库关、实行专帐记载和挂牌明示，存放在符合《中央储备肉冻肉储存冷库资质条件》（SB/T 10408-2013）的冷库内。

3.乙方负责储备肉的在库管理，储备肉应按生产日期先后、不同品种分垛堆码。堆码按照国家冻肉储备相关管理规范执行。

4.乙方应建立储备肉轮换流程，储备肉的轮库出库须履行内部管理的审批流程，按规定在保质期内自行组织轮换，储备轮出后应当及时、保质、同品种、等量轮入，轮换期间最低库存数量不得低于储备委托数计划的 70%，轮换时间不得超过 30 天。特殊情况不能按时轮入的，须报甲方批准同意，否则按擅自自动用储备处理。

5.做好储备肉信息管理，按储备肉品种规格、生产日期、存放冷库等建立储备肉数量、金额保管台账制度，按月编制储备肉报表，于月度终止后 7 日内报送给甲方；季后 10 日内编制季度储备肉业务、财务报表报送给甲方，确保储备肉账相符，年末报送储备肉管理工作总结。

6. 有条件的承储单位原则上应将猪肉储备的库点布局和库存信息实时同步到“物资在线”数字化平台，实现在线监管；因对接所需线路租赁、软件对接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对储备肉的入库、轮换及保管中产生的因把关不严或由于不适时轮换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8.因突发事件或区政府及甲方提出出库指令，乙方要积极配合，按要求及时、高效地完成各项工作。

9.乙方不得以储备肉对外进行质押、担保或清偿债务；乙方（以集团公司应标的含储存冷库）资产负债率达到 70%、发生违法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或进入撤销、解散或者破产程序时，应及时书面报告甲方。

10.乙方应随时接受并配合甲方及其指定的监管单位开展的监督检查，不得拒绝、阻扰。

11.出库投放后，乙方根据投放情况及时采购货源，45 天内达到原有规定储备量，确保储备数量充足、质量完好。

第五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如期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2.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分阶段支付给乙方的所有费用，乙方应全额返还给甲方，如造成甲方损失，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违约行为：

- 1) 区政府调销储备肉时，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执行的；
- 2) 乙方在承储期内弄虚作假、帐实不符，不配合检查的；
- 3) 承储期内储备品种、数量、质量与本合同要求不符的；
- 4) 乙方虚报冒领、套取或骗取财政补贴的；
- 5)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轮库出售、动用储备肉的；
- 6) 肉类或冷库不符合国家储备标准或招标文件要求，情节严重且多次要求整改后，仍不符合国家标准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它相关义务的。

3.本项目遵循企业储备、政府补贴、市场运作、自负盈亏（包括每年企业自主轮换）的原则，投标人应具备肉类经营资格的法人企业，肉类储存地点须在浙江省内，投标人若有冷库的提供冷库的详细相关资料，冷库应符合《中央储备肉冻肉储存冷库资质条件》（SB/T 10408-2013）要求，乙方须在服务时间起计之前在浙江省内设立储存冷库符合上述冷库标准并完成本项目要求的肉类入库工作，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监管部门上报虚假应标的情形。

4 在甲方随机检查时，除甲方事先同意情况外，储备数量达不到 70%乙方向甲方支付___作为违约金，扣除金额以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金额为准；

第六条、争议解决办法：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各项通知包括争议解决等，双方同意采用书面形式，按照本合同双方预留联系方式发出，通过邮政特快专递等可跟踪查询邮寄，自交寄之日起 7 天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联系方式的，应提前 10 天书面通知其他各方，否则对方按本合同约定地址发出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地址变更方承担。

第七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民法典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办法、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有关要求执行；

2.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在本轮储备时间结束并结算完毕后终止。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有关附件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冻猪肉储备管理检查及工作内容清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地址及邮编：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地址及邮编：

附件

台州市黄岩区冻猪肉储备管理检查及工作内容清单

编号	检查和工作内容	备注
1	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应急工作机制	
2	建立储备冻猪肉保管制度和财务制度	
3	依据本合同确定的储备计划及时足额组织货源，专帐记载和挂牌明示	
4	储备冻猪肉应按生产日期先后、不同品种分垛堆码，堆码按照国家冻肉储备相关管理规范执行。	
5	建立储备冻猪肉轮出库工作流程	
6	储备轮出后应当及时、保质、同品种、等量轮入，轮换期间最低库存数量不得低于储备计划的 70%。特殊情况不能按时轮入的，须报批准同意，否则按擅自动用储备处理	
7	按月编制报送储备冻猪肉数量和金额报表	月度终止后 7 日内
8	编制报送季度储备冻猪肉业务、财务报表	季度终止后 10 日内
9	报送全年储备冻猪肉管理工作总结	次年 1 月 30 日前
10	乙方不得以储备肉对外进行质押、担保或清偿债务；乙方（以集团公司应标的含储存冷库）资产负债率达到 70%、发生违法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或进入撤销、解散或者破产程序时，应及时书面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
11	招标书要求和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落实情况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 投标声明书（附件 2）
2. 授权委托书（附件 3）（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
4. 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 本项目要求的特定资质证书以及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附件 2

投标声明书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我公司声明，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7. 我公司承诺（若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如在本项目中标，我公司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约定支付代理服务费。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4

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截至 _____（采购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本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温岭市商务局冻猪肉动态储备服务采购），属于_____（必填：仓储业或工业或批发业或零售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附件 7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

附件 8

供应商自评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自评分值	评分依据 对应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注：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附件 9

冻猪肉储备承储单位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盖章）							
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2024 年企业销售额(亿元)			
2024 年企业资产负债率（%）				2023 年企业净资产(亿元)			
企业冻猪肉销售量（吨）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是否生猪屠宰、加工、销售一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拥有物流（冷藏）车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承担中央冻猪肉储备任务				承担省级冻猪肉储备任务			
1 年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承担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承担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1 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承担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承担 <input type="checkbox"/>	
承担政府冻猪肉储备任务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中央储备（吨）							
省级储备（吨）							
地方储备（吨）							
本单位最近承担中央储备任 务的年份及数量（填列离现		年份		数量（吨）		年份	
		数量（吨）		数量（吨）		年份	
浙江省生活必需品应急骨干企业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 <input type="checkbox"/>		县（区、市）级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参与承担政府冻猪肉保供任 务		(简要说明何时在何事件中承担何具体任务)					

(企业简介、企业优势单独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10

储存冷库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盖章）				
冷库地址				
是否是中央冻猪肉储存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冷库实时库存信息平台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冷库制冷工人是否持证上岗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冷库有制冷高级技师（人）		
冷库是否通过相应质量体系认证	通过 ISO9001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HACCP <input type="checkbox"/>			
冷库设计仓储能力	面积（平方米）	总库容（万吨）	库房数（个）	最小库房库容（吨）
储存冷库地理优势简介（重点对“地处城市、交通便利、调度中转装卸能力”进行描述）：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11.1

承诺函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公司郑重承诺以下内容：

肉类储存地点须在浙江省内，在浙江省内若无储存冷库，我单位在服务时间起计之前在浙江省内设立储存冷库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完成本项目要求的肉类入库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供场地租赁协议，其中租赁库有效租期不得短于承租期（3年）。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我单位虚假承诺的责任。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1.2

承诺函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公司郑重承诺以下内容：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今未发生退储等未履行完整冻肉储备周期的情况。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2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13

技术、商务偏离表

为了采购人评议的需要，投标人若有偏离的应将偏离条款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差。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符合”。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14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15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 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 1.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根据招标要求填写）；
- 2.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16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1. 开标一览表；

下列内容如有可提供：

2. 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 17

黄岩区商务局冻猪肉动态储备服务采购 开标一览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数量	综合单价限价	综合单价	总价
1	冻猪肉动态储备	3年	200吨	2250元/吨/年	_____元/吨/年	_____元
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						

总价=3*数量*综合单价；

填报要求：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价或限价，否则为无效报价。

1.投标总报价是履行本项目合同的所有费用包含了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18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_____（单位）负责人_____（姓名）合法授权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9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序号	行业	原则	具体规定		指标
1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	
2	工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	
3	建筑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	资产总额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	
4	批发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	
5	零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6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35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35 万元以下的	
7	仓储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8	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9	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的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1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资产总额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	
14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资产总额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该附件可供投标人参考。